

全市法院系统

书写公正与效率的漯河答卷

■本报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魏鸿伟

紧扣“公正与效率”主题，近年来，全市法院系统抓实诉源治理工作，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加快智慧法院建设，全面深化执行权运行机制改革，以更少流程、更优服务让正义提速、为群众减负。

用实干作答，用实绩交卷。2023年，我市法院系统56个集体和个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服务现代化漯河“三城”建设等8项工作得到市级以上领导批示肯定，促进家庭教育、反对家庭暴力好做法被写入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诉源治理 让纠纷止于讼前

“我们做调解工作时首先要态度诚恳，然后寻找双方的契合点，再趁机劝解双方，使双方互相让步，促成和解……”5月28日上午，在源汇区大刘镇南王村说理堂，源汇区人民法院大刘法庭院长金立向村干部、人民调解员讲授调解技巧。

为基层人民调解力量“充电”赋能，这是我市法院系统开展诉源治理工作的一个缩影。近年来，我市法院系统坚持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加强诉调对接，让更多矛盾纠纷化于未发、止于讼前，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

强化机制作用。健全完善人民法院与基层组织对接机制，联合市公安局、市司法局等单位出台相关文件，进一步完善基层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机制。在全市法院诉讼服务大厅均设立诉调对接中心和调解工作室，对适宜通过非诉讼途径解决的纠纷，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诉前调解方式解决。

强化多部门多元联动调解。以党委领导的多元解纷大格局为依托，积极构建以法院为主干，纵横联动、集约高效的多元解纷大平台，扩大多元纠纷化解“朋友圈”。

强化人民法庭作用。人民法庭位于化解矛盾纠纷、服务群众的最前沿，我市各县（区）人民法院人民法庭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了解辖区司法需求，加强与司法所、基层调解组织及乡镇（街道）的有机衔接，整合多方资源，扩大司法张力，从源头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

强化法治宣传。围绕企业关注的“急难愁盼”问题，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在“漯河法院”微信公众号推出《普法在线》等栏目，为社会公众提供纠纷化解指引，推动矛盾纠纷从源头预防化解。



开展全市法院人民法庭观摩活动。

魏鸿伟 摄

能动司法 让行政审判更有力

一审发回重审率、生效裁判被改判率、生效裁判发回重审率等5项指标在全省行政条线排名第一；源汇区人民法院上诉率为零，在全省排名第一……翻看今年以来我市法院系统行政审判工作的“成绩单”，数字喜人，成效显著。

“行政审判，一手托着官，一手托着民，做好行政审判工作责任重大。我市法院系统坚持能动司法理念，认真抓好预防和实质化解行政争议这一系统工程，更好地服务和保障现代化漯河‘三城’建设。”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院长张永波告诉记者。

焦某、马某等19人诉某县人民政府要求履行征收安置补偿协议系列案中，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庭积极沟通协调，从解决实际问题出发，主持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该系列案均未开庭，以调解方式结案。

一个程序解决问题、从根源上解决争议、保证审判质量，发挥裁判指引功能，达到判一案、化解一批、规范一片的效果，是我市法院行政审判工作的目标任务。

近年来，我市法院系统不断提升政治站位，从厚植党的执政根基的高度办好每一起案件，推动行政审判工作实现案结事了、双赢多赢。强化行政争议的诉源治理和多元化解，力促纠纷实质性化解。积极延伸行政审判职能，加强“府院联动”、法检联动，通过日常工作会商、召开联席会议、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发布典型案例等方式，统一执法

理念和标准，提升行政机关依法行政能力水平，凝聚共识，从源头上促进依法行政，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积极探索建立行政诉讼协调、和解机制。今年1月至5月，我市行政再审案件11件，较去年同期降低400%。

今年5月下旬，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市人民检察院、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举办漯河市首届行政审判、行政复议、行政检察工作同堂培训，发挥法检司律沟通协调机制作用，凝聚行政争议实质化解的合力，共同为漯河法治政府建设贡献力量。

智慧建设 让法官办案更高效

如今，在我市法院系统，案件监管可在云端进行，裁判文书可实现智能评改，对于同案不同判的裁判系统会自动提醒法官……市中级人民法院紧扣信息化时代脉搏，以智慧法院建设赋能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案件监管更透明了！我们在审判系统中嵌入了案件监管功能，明确要监管的案件类型，在结案时系统自动提醒法官报请院长和庭长监管，全程网上流转，每个环节的意见后台清晰可见。”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管办主任苏建刚告诉记者，线上运转的案件监管系统，不仅划分了需要监管的案件范围、程序、方式、时限，而且能有效避免滥用监管权违规干预司法、谋取私利甚至司法腐败现象的发生。

“更智能，更高效！之前完成一份裁判文书的评改至少要几个小时，现在通过平台十几分钟就能完成。”提到现在的裁判文

书评查工作，市中级人民法院研究室主任刘冬凯赞不绝口。

他口中的“平台”是市中级人民法院自主研发的“裁判文书质量智能评价”平台。在裁判文书质量管控实际操作中，面对大量的文书，传统的线下评查方式耗时长、效率低。2023年8月，该院梳理近三年我市法院系统数十万份文书数据，联合郑州大学创新研发出该平台。在评改文书时，平台根据裁判文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从不同维度对文书进行打分，不仅帮助法官提高了评查效率，减少法条援引、病句错字等方面的错误，也为院长和庭长有针对性地评查提供了方向。

为大力推进数字法院建设，市中级人民法院积极落实省高院关于人工智能辅助办案试点工作要求，今年4月底，上线“漯河法院数字化辅助办案预警”平台。该平台面向我市法院系统所有员额法官，将大数据分析方法引入审判管理中，一旦裁判偏离，平台会自动预警。上线“法官画像”系统，实时展现法官的工作业绩，追踪审判运行态势，用数据给法官“画像”。同时，上线“一案一码”系统，为每个案件制作二维码“身份证”，实现案件信息快速查询和全流程跟踪。

创新引领，让执行质效“优”起来。我市法院系统上线“审执衔接”系统，全面梳理打通程序壁垒，让申请人申请执行立案更便捷。通过点对点查询结果回传软件，由市中级人民法院集中查询被执行人不动产、公积金、社保、婚姻、户籍等信息，并将查询结果同步回传至案件电子卷宗，极大节省了工作量。

守正创新 让执行再提效

如何让更多“纸上权益”变成“真金白银”？近年来，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一次有效执行”理念，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司法满意度，推动执行质效提升。

突出执行强制性，促进执行效果提升。常态化开展集中执行行动，对涉民生、5万元以下的小标的案件，充分运用拘传、拘留等强制措施，切实提高执行到位率、完成率。今年以来，共开展集中执行活动48次，拘传1005人，拘留387人，执行到位11.917亿元；针对被执行人难找的案件，依法启动临控措施，推动案件执结22件；成立打击拒执罪合议庭，移送拒执罪犯罪线索23条，以打促执提升执行效果。

建立终本续管机制，做实终本案件管理。出台终本案件管理细则，建立结案终本专员双审制，实现全链条监督管理。通过信息化手段自动抓取案件信息建立动态终本库，配置终本案件专职管家，确保案件结案后仍有人管、有人问。同时，健全综合监管机制，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运用评比、通报、分包督导等方式精准指导、帮扶、监管辖区人民法院执行。规范案款发放管理，今年以来，我市法院案款发放案均用时为6.48天，比去年缩短4.84天。

扎实推进“交叉执行”“执破融合”，攻坚执行难案积案。对同一被执行人关联案件，通过协同执行、指定执行等交叉执行方式推进，减少干扰。打通执行与破产程序间的壁垒，对符合执转破条件的案件及时移送审查，清退“僵尸企业”，提升市场活力，优化营商环境。以公开促规范，主动接受监督，定期开展“执行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执行监督员参与见证重大、疑难案件执行。

此外，执行效果还体现在执行评价上。申请人可通过微信“漯河执行”小程序，对已结案案件进行评价、提出建议。组织人员对满意度较低的法官及时进行约谈提醒，对意见较大的当事人及时回访，将信访隐患化解在萌芽。

“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这个永恒的主题，聚焦主责、深耕主业，我们将继续努力，奋力谱写‘高效、跨越、发展’新篇章，争当全省‘奋勇争先、更加出彩’排头兵，以更好的服务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为现代化漯河‘三城’建设和深入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漯河实践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晓东表示。

法治快讯

律师“坐诊” 为民解忧

6月18日，临颍县城关司法所邀请村（居）法律顾问到城关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值班“坐诊”，免费为群众提供专业的法律服务。

在原有工作的基础上，城关司法所探索推行村（居）法律顾问到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值班模式，拟定每月15日（如遇周末或节假日，顺延至次周的星期二）为法律顾问值班日，邀请律师现场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法律援助和诉讼指引等服务。

本次值班的李珂律师是河南长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担任城关街道吴寨、曹窑、丁庄、董洼4个村庄的法律顾问。当天，李珂现场解答群众法律咨询5人次，代写法律文书1份，服务质量与服务态度得到来访人员好评。

律师定期值班“坐诊”为群众免费提供法律服务，在方便群众的同时，也为各种矛盾的解决提供了专业指导和方向。王晓景



6月15日上午，市公安局召陵分局经侦大队组织人员在烟厂花园广场开展预防经济犯罪普法宣传。

李政 摄

案例传真

坠落瓦片砸坏车辆 未尽义务物业担责

2023年8月的一天，陈先生将自己的小轿车停放在小区底商门前的马路边。当天为大风暴雨天气，小区楼顶的瓦片突然脱落，导致其停放的车辆被砸坏。

陈先生发现后报警，经公安机关出警调查，确认车辆系被某小区楼顶坠落的瓦片砸坏。事后，陈先生对车辆进行维修，花费1580元。由于陈先生与管理上述小区的物业公司就修车费用协商未果，遂向天津市河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物业公司承担修车费用。

法院经审理认为，案件事发当天为雨天，楼顶瓦片因风大湿滑容易脱落。但除该小区楼顶有瓦片外，相邻小区楼顶没有瓦片，被告物业公司未提供充分证据证明案涉车辆受损并非小区楼栋房顶瓦片脱落导致，也未充分证明其已经尽到了定期排查楼栋房顶、消除

隐患的义务，故被告物业公司对案涉车辆受损后的维修费用负有赔偿责任。

最终，法院依法判决被告物业公司支付原告陈先生修车费用1580元。

该案承办法官肖泽平表示，根据民法典规定，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发生脱落、坠落造成他人损害，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赔偿后，有其他责任人的，有权向其他责任人追偿。

被告物业公司作为小区的物业管理服务企业，对小区内的公共区域、包括小区内楼栋房顶负有管理维护义务，对于楼栋房顶瓦片可能存在的脱落隐患负有定期排查、及时发现并消除隐患的职责。故判令物业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据《法治日报》

开栏的话

平安建设的重点在基层，难点也在基层。近年来，我市政法系统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探索基层治理漯河新模式，为全面推进现代化漯河“三城”建设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为充分展示全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进“三零”创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漯河、法治漯河的丰硕成果，本报特推出“平安漯河基层行”融媒系列报道活动。

“片儿警”广哥的管理诀窍

■本报记者 张丽霞 薛宏冰

“我和广哥认识十来年了，大家对他评价很高。居民有啥矛盾都找他协调解决。”提到广哥，在陈华三五一五皮革鞋业有限公司厂内生活区居住的吕红义赞不绝口。广哥是谁？为什么大家对他评价这么高？

广哥名叫刘广杰，是市公安局召陵分局天桥派出所三五一五警务工作室的一名民警。已在这里工作了十多年的刘广杰被居民亲切地称为“片儿警”广哥。

作为一名有着二十多年工作经验的老“片儿警”，刘广杰有着自己的一套基层管理诀窍——与居民真心交朋友，为居民办实事、解难题。

6月17日上午，记者见到刘广杰时，他正和厂区居民聊天。

“广哥好！”“还忙着呢？”记者与刘广杰在厂区内走访过程中，不时遇到居民向他打招呼。“这里分生产区和生活区。

生产区有3个分厂，生活区有1860户居民，常住人口3800人……”提及这里的基本情况，刘广杰如数家珍。

为服务好企业和群众，刘广杰积极与企业干部职工、群众交朋友，帮他们办户口、办居住证、调解纠纷，并宣传法律，与这里的很多人结下了深厚的友谊。

三五一五警务工作室是天桥派出所派驻陈华三五一五皮革鞋业有限公司的警务工作室，只有刘广杰一名民警，管辖范围是该公司生产区、生活区以及附近的万庄村。近三年来，辖区各类案件发生率明显下降，群众满意率稳步提升。

多年来，刘广杰充分发挥人熟、地熟、情况熟的优势，实地开展安全生产检查、便民利民服务、纠纷调解、治安巡逻、走访宣传等工作，为辖区企业和群众办实事、解难题。

警务工作室外常年挂着刘广杰的电话，辖区居民有困难

第一个想到的就是他。“有事儿找广哥说说！”这是辖区居民挂在嘴边的话。

几年前，居民停车纠纷多发。刘广杰走访了解到，生活区路面未硬化、缺少停车位是矛盾根源。在积极调解纠纷的同时，他与物业部门沟通，重新规划了停车位。“停车位规划好后，纠纷数量明显减少。”刘广杰告诉记者，要想真正解决纠纷，必须站到居民的角度思考问题。

两年前，该公司有一批价值40万元的货物滞留杭州。接到企业求助后，刘广杰第一时间了解情况，并将案件上报给天桥派出所所长赵小阳。经了

解，造成货物滞留的原因是该运输公司法人与负责运输的车队人员之间存在纠纷，运输车队人员不愿运输这批货物。刘广杰当即电话联系运输车队负责人，向其讲明利害关系。在他的协调下，运输车队负责人很快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表示马上将货物发往目的地。

一个人的警务工作室，警力难免有限。刘广杰积极借助外力，加强警企联动。他主动与该公司安全管理部门沟通，联合安保人员一起开展治安巡逻、消防安全检查、矛盾纠纷排查等工作，为企业提供“保姆式”服务。每周，他都会到厂区巡查，并在不打扰企业正

平安漯河基层行 召陵篇

